

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为隶属于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工作职责为：负责土地的收购储备及入库土地的管理及开发，筹集管理土地收购储备金；受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承担土地使用权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前期工作和成交后期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内设 3 个机构，分别为：

- (一)综合科
- (二)土地收储科
- (三)土地前期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预算表1)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8.34	175.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8.34	175.92	二、外交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5	11.73
9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9.60	1.96
11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3.83	162.1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96	0.1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25				二十五、预备费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本年收入合计	188.34	175.92	本年支出合计	188.34	175.92
32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33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88.34	175.92	支出总计	188.34	175.92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预算表2)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364.26	188.34	18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5.92	175.92	0.00	0.00	0.00	0.00	
2	111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64.26	188.34	18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5.92	175.92	0.00	0.00	0.00	0.00	
3	111006	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364.26	188.34	18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5.92	175.92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364.26	210.52	153.74	0.0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	31.68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8	31.68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8	31.68	0.00	0.00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	11.56	0.00	0.00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0.00	0.00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0.00	0.00		
1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5.93	152.18	153.74	0.00		
1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5.93	152.18	153.74	0.00		
17	2200150	事业运行	158.84	152.18	6.65	0.00		
1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7.09	0.00	147.09	0.0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	15.10	0.00	0.00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	15.10	0.00	0.00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	15.1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编制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188.34	175.92	一、本年支出	188.34	175.92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8.34	175.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6				五、教育支出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5	11.73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9.60	1.96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3.83	162.10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96	0.13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入总计	188.34	175.92	支出总计	188.34	175.9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364.27	210.52	188.78	21.75	153.74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	31.68	31.68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8	31.68	31.68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8	31.68	31.68	0.00	0.00
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	11.56	11.56	0.00	0.00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11.56	0.00	0.00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6	11.56	11.56	0.00	0.00
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5.93	152.18	130.44	21.75	153.74
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05.93	152.18	130.44	21.75	153.74
10	2200150	事业运行	158.84	152.18	130.44	21.75	6.65
1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7.09	0.00	0.00	0.00	147.09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	15.10	15.10	0.00	0.00
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	15.10	15.10	0.00	0.00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	15.10	15.10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210.52	188.78	21.74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78	188.78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130.14	130.14	0.00
4	30103	奖金	0.30	0.30	0.00
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8	31.68	0.00
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6	11.56	0.00
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0	15.10	0.00
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4	0.00	21.74
9	30201	办公费	6.63	0.00	6.63
10	30205	水费	0.45	0.00	0.45
11	30206	电费	0.72	0.00	0.72
12	30208	取暖费	1.40	0.00	1.40
13	30211	差旅费	4.97	0.00	4.97
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00	0.14
15	30228	工会经费	3.42	0.00	3.42
16	30229	福利费	3.72	0.00	3.72
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9	0.00	0.2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4	0.14	0.00

说明：

- 1、“2024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1个预算单位。
- 2、“2024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4人，其中：在职人员14人，离退休人员（不含社保局开支人员）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表8)

预算单位：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合计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	21215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	21215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吉林市土地储备中心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违法用地行为地上物鉴定、评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吉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111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20			
	其中：财政拨款	7.2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补办违法用地供应手续。对罚没违法用地内的地上物进行鉴定、评估做价，并进行相关资产变现，共需7.2万元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4个	20
		质量指标	项目流程达标率	=10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状态情况	提升	4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64.2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88.34 万元；上年结转 175.92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2.46 万元，主要原因是补缴以往年度养老保险。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64.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8.34 万元，占 51.7%；上年结转 175.92 万元，占 48.3%。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8.34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175.92 万元，占 10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6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52 万元，占 57.8%；项目支出 153.74 万元，占 42.2%。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4.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8.34 万元，上年结转 175.9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5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5.9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1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4.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52 万元，占 57.8%；项目支出 153.74 万元，占 42.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88.78 万元，占 89.7%；公用经费 21.75 万元，占 10.3%。

额外需要说明的是，2024 年度委托业务费（30227-委托业务费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68 万元，占 8.7%，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

卫生健康（类）支出 11.56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及工伤保险。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305.93 万元，占 83.9%，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缴纳以往年度未缴纳的养老保险等。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1 万元，占 4.1%，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0.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8.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1.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1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14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14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与上年预算相同。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项目支出 153.74 万元，其中二级项目 5 个；使用本年拨款 7.2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146.54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确定 1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7.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单位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